



华东政法大学“65芳华”校庆系列丛书
2017年·华东政法大学博士精品文库

社会资本重建与法治秩序生成

——对“法治中国”进路的一种分析范式

郭海霞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华东政法大学“65芳华”校庆系列丛书

2017年·华东政法大学博士精品文库

社会资本重建与法治秩序生成

——对“法治中国”进路的一种分析范式

郭海霞 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资本重建与法治秩序生成：对“法治中国”进路的一种分析范式 / 郭海霞著. -- 北京：法律出版社，2018

ISBN 978 - 7 - 5197 - 1804 - 6

I. ①社… II. ①郭… III. ①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研究—中国 IV. ①D92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18665 号

社会资本重建与法治秩序生成

——对“法治中国”进路的一种分析范式

SHEHUI ZIBEN CHONGJIAN YU FAZHI ZHIXU SHENGCHENG

—DUI “FAZHI ZHONGGUO” JINLU DE YIZHONG

FENXI FANSHI

郭海霞 著

责任编辑 刘琳

装帧设计 凌点工作室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 沙磊

编辑统筹 法律教育出版社

开本 A5

印张 8.25

字数 221 千

版本 2018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网址/ www.lawpress.com.cn

投稿邮箱/ info@lawpress.com.cn

举报维权邮箱/ jbwq@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 - 63939792

咨询电话/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销售电话：

统一销售客服/400 - 660 - 6393

第一法律书店/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 - 85330678 重庆分公司/023 - 67453036

上海分公司/021 - 62071639/1636 深圳分公司/0755 - 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97 - 1804 - 6

定价:26.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目 录

导 论 / 1

第一章 社会资本:一种新的秩序解释范式 / 19

第一节 社会资本的理论旨趣与分析进路 / 19

第二节 社会资本理论的时代因应 / 35

第三节 社会资本理论的秩序解释框架 与超越维度 / 48

第二章 “法治中国”建设的社会资本基础 及其秩序后果 / 61

第一节 社会资本的历史流变与传统 秩序演进 / 62

第二节 当代中国社会资本异型发展 及其成因 / 74

第三节 异型社会资本对法治秩序的阻滞 / 95

第三章 治理时代的社会资本重建 及其秩序功能 / 110

第一节 治理时代的法治挑战与秩序危机 / 110

第二节 西方国家的法治反思与变革应对 / 127

2 目 录

第三节 社会资本的秩序衍生机制与支撑功能 / 139

第四节 社会资本与法治建设的“地方性”问题 / 150

第四章 当代中国社会资本重建与法治秩序生成的路径分析 / 163

第一节 既有法治建设路径的理性反思 / 164

第二节 全面依法治国背景下秩序生成的路径校正 / 177

第三节 社会资本重建的基本策略 / 194

第四节 治理法治化进程中的秩序生成 / 219

参考文献 / 235

后 记 / 252

导 论

一、问题的提出

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及“法治中国”建设的宏大目标,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做出重要战略部署。回顾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法治建设的历程,成果喜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早在 2011 年就已经形成,各个领域基本实现了有法可依,公民的权利意识不断增强,民主制度获得了相应的发展,尤其是自党的十八大以来,由“管理”向“治理”理念的转变为当代中国法治建设的纵深发展提供了良好契机。

但通过对当下法治建设现状的认真审视,我们发现,预期的法治秩序并未随着法律体系的形成、权利意识的增强以及民主框架的构建而出现,反而面临诸多的秩序风险。众所周知,中国既有的法治建设采取的是国家自上而下推进的法治路径,而且,受西方自由主义法治理论的影响,我们将“国家法”的制定与完善作为实现法治的关键要素,甚至是唯一要素。这种国家推进型的法治路径和

“国家法中心主义”的法治建设策略忽视了法治建设的社会动力以及蕴含在社会结构网络中的重要的非物质资源——社会资本。社会资本以在一定的组织网络中所形成的互惠规范、信任合作和公民精神为基本内核,并通过社会内部的整合机制、国家与社会的互动平衡机制以及多元规则的耦合机制来实现权利的横向平衡和对权力的纵向分解与制约,进而推动民主的实质化践行,实现建构秩序与自生自发秩序的契合。但当代中国社会资本的发展却不尽如人意,呈现出流失与异化的趋势,社会资本流失表现为严重的信任危机和阶层之间的分裂,并导致中国成为一个“自卫”的社会,“在个体层面,人人自卫,谁也不信任谁,互相欺诈,社会的交易成本在急速提高。集体层面,一个村子不信任另一个村子,一个组织不信任另一个组织,一个社会群体不信任另一个社会群体,一个地区的人不信任另一个区域的人。一些地方甚至已经出现依靠筑城墙来求得自我保护。国家层面,政府本来是社会秩序的提供者,但政府本身也在自卫^[1],并依据国家“暴力机器”来控制“社会暴力”。同时,社会资本的异化导致政治生态的恶化以及普遍的“弱势心态”和“被剥夺感”,进而导致“贫”与“富”以及“官”与“民”之间的严重对立,“仇官”“仇富”心态在不断蔓延。当前这些深刻的危机是由于社会资本的流失与异化所导致的社会结构断裂而引发的,而且并非通过国家颁布大量的正式法律规范就能够扭转。这意味着“法治中国”建设的社会资本基础非常薄弱,从而导致法治建设成本的攀升和效率的低下。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过程中,正式法律制度无疑具有至关重要的地位,但是,如果忽视社会资本建设,那么,法治秩序就难以形成,正如埃里克森所言:“法律制定者如果对那些促进非正式合作的社会条件缺乏眼力,他们就可能造就一个法律更多但秩序更少的世界。”^[2]

[1] 郑永年:《司法衰败、信任危机和中国的社会暴力化》,载 http://www.21ccom.net/articles/zgyj/ggzhc/article_2011021529836.html,最后访问日期:2016年1月1日。

[2] [美]罗伯特·埃里克森:《无需法律的秩序——邻人如何解决纠纷》,苏力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354页。

关于社会资本理论在当代中国是否具有解释力,可能有人存在质疑,本书认为,社会资本理论虽然产生于西方,但对中国来说并非生搬硬套,而是与中国的历史传统和现实国情具有很高的契合度,理由是:

第一,社会资本作为社会连接的纽带,强调当今各个国家在法治建设中需要具备的诸如网络、信任、互惠、合作与公民精神等基本要素的重要性,中国当然也不例外。因此,社会资本理论具有一定的普适性。

第二,中国传统文化中包含着互惠与合作的元素,“人心齐,泰山移”“一人难挑千金担,众人能移万座山”“鱼不能离水,雁不能离群”等古谚凸显了中国传统文化对互惠合作的重要性的重视,这与社会资本的重要核心要素不谋而合,然而,当前社会资本的大量流失使中国出现严重的信任危机,导致了严重的社会结构断裂并使社会陷入非合作困境,交易成本增加,社会隐藏着失序的风险,那么,如何防止社会资本流失和增加社会资本存量,成为当代中国法治建设迫切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

第三,社会资本理论研究网络、信任与回报等,这与中国几千年来基于血缘和地缘而形成的重视从熟人网络中获取资源的“关系”文化颇为相似,但需要反思的是,传统的“关系”文化在当今社会中演变成了各种“潜规则”,在当代中国的政治与经济领域,在网络、信任与合作的背后,“真正秘而不宣的、拿不上桌面的,却让中国人玩味一生的恰恰是拉关系、搞关系以及做人的问题”,^[3]这实际上是社会资本异化的重要体现,并对当代中国的法治秩序构成了严重的消解,那么,如何重建社会资本就成了重要的时代主题。

为此,本书的研究意义在于:

首先,通过对社会资本理论的梳理与研究,发掘社会资本理论对治

[3] 翟学伟:《中国人的关系原理——时空秩序、生活欲念及其流变》,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86~87页。

理时代法治秩序生成的巨大解释力,揭示社会资本的法治秩序支撑功能,为法治秩序的研究提供了一个新的研究范式。

其次,本书基于“法治中国”的时代命题和治理法治化的基本面向,提出社会资本是法治秩序生成的重要的动力支撑的观点,揭示了当代中国社会资本的流失与异化是法治建设困境的重要原因,因此,社会资本重建是实现全面依法治国,促进法治秩序生成的必由之路。本观点突破了“国家法中心主义”,从隐含在社会结构中的非正式规范以及社会关系中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合作等角度分析法治秩序的生成路径,从而为法治建设的具体路径研究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视角。

最后,本书以社会资本理论作为分析框架,对当下中国法治建设的诸多困境进行研究,对既有的法治建设的路径进行理性反思,结合中共十八大以及十八届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寻求社会资本重建与法治秩序生成的基本策略,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提出具有针对性、实践性、可操作性的理论方案。

二、文献综述

社会资本理论历经三十多年的发展,现已成为广泛应用社会学、政治学、经济学等众多领域的重要研究范式,并已经产生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其中,与本书相关性较强的学术研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关于社会资本的概念与构成要素的研究

社会资本概念自提出之日起,便存在诸多的争议,学者们基于不同研究视角的需要,对社会资本概念进行了不同的界定与解释,也正因为如此,有学者认为,“在社会科学研究中,像社会资本这样混乱和模糊不清的概念可以说是极其罕见的,以至于每个学者在展开研究前几乎都要先界定一下其含义”。^[4]正是基于概念的探讨和理论观点的争锋,社会资本的内涵与外延不断清晰,社会资本理论逐渐成为具有解释力的研究范式。

[4] 马得勇:《社会资本理论的两大困境》,载《二十一世纪》(香港)2008年第3期。

1. 国外学者的研究

社会资本理论的研究最早源于欧美国家,直至今日,欧美国家仍为该问题的研究中心。学者莱达·汉尼芬在学界率先使用了社会资本这一概念,由于认识的局限,汉尼芬没能清晰地界定社会资本的内涵与外延,不过却注意到了“蕴含在人与人互动关系中的善意、友谊、同情心等社会资本对教育以及社群社会的重要意义”,^[5]并对这种处于社会连接纽带中的非物质性资源给予了特别的关注。

最早对社会资本的概念进行系统的阐释,并使之理论化的学者是法国的皮埃尔·布迪厄,布迪厄最先从社会学的角度使用了“社会资本”这一概念,为了更为明晰地阐释这一概念的深刻内涵,布迪厄又多次在著作中加以明确的界定,认为社会资本是“实际或潜在资源的集合,这些资源与由相互默认或承认的关系所组成的持久网络有关,而且这些关系或多或少是制度化的”。^[6]“最初,在布迪厄那里,社会资本只是一种比喻用法,与其他多种多样的‘资本’形式没有两样”,^[7]但是,随着布迪厄研究的不断深入,社会资本理论的分析框架得以初步确立。布迪厄以微观视角对社会资本概念加以界定,用于阐明社会资本对个人及其社会地位的影响,认为社会资本作为与群体资格和社会网络相联系的一种资源或权力,并不是独立存在的,而是依附于经济资本和文化资本,社会资本能够为个人获得声望,进而影响个人的社会地位。从社会资本的构成要素来看,布迪厄更重视社会网络以及个人在该网络中所享有的物质优势。

美国学者詹姆斯·科尔曼继布迪厄之后,基于全新的视角对社会资本的概念进行了阐释。科尔曼对社会资本的定义是:“社会资本是

[5] Elinor Ostrom and T. K. Ahn, A Social Science Perspective On Social Capital: *Social Capital and Collective Action*, 2001.

[6] [法]皮埃尔·布迪厄:《文化资本与社会炼金术》,包亚明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23页。

[7] 周红云:《社会资本:布迪厄、科尔曼和帕特南的比较》,载《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3年第4期。

由其功能来界定的,社会资本并非是一个单纯的实体,而是由具有两项共同元素的社会存在物而组成,即由社会结构的某些面向所构成,而且,在这种结构下能够促进行动者的某些行动。社会资本与其他资本相同之处在于其具有生产性,如果拥有它,特定的社会目的就会达成,没有它此目的就无法实现。”〔8〕科尔曼是从功能的角度来定义社会资本,认为社会资本作为一种资源,一旦产生就会使社会结构群体内的全体成员都能受益,个体成员通过对社会资本的合理使用,不仅能够实现个人目标,而且能够促进集体行动目标的实现。关于社会资本产生的问题,在科尔曼看来,社会资本是某些活动的副产品,其产生是非故意的过程。所以,科尔曼对社会资本理论最大的贡献是突破了布迪厄对社会资本的微观领域研究范畴,从中观角度来看,即社会结构层面对社会资本进行研究,使社会资本理论由微观研究转向宏观研究成为可能。根据科尔曼的相关阐释,社会资本的构成要素包括网络、成员共享规范以及约束和惩罚。但由于科尔曼对社会资本理论的定义是从功能的角度出发,其内涵和外延并不清晰,从而也使其概念受到诸多的诟病。

美国学者罗伯特·D. 帕特南超越了布迪厄和科尔曼的研究范畴,将社会资本置于宏观领域框架下加以研究,社会资本的概念和理论体系也因此而拓展到民主政治领域。帕特南给出的社会资本的定义为,“社会资本是指社会组织的特征,诸如信任、规范以及网络,它们能够通过促进合作行为来提高社会的效率”〔9〕对帕特南的定义进行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帕特南认为社会资本涵盖了信任、规范和网络等构成要素,帕特南的《使民主运转起来》等从宏观的政治角度研究社会资本的作品公开出版后,激发了社会资本的研究热潮,既有反对者,也有赞同者,其中不乏一些颇有洞见的观点。

〔8〕 Coleman, James, Social Capital in the Creation of Human Capital,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94, 1988.

〔9〕 [美] 罗伯特·D. 帕特南:《使民主运转起来——现代意大利的公民传统》,王列、赖海榕译,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0页。

美国学者罗纳德·伯特则这样表述社会资本的定义：“社会资本指的是朋友、同事和更普遍的联系，通过与他们之间的人际交往，你得到了使用其他资本的机会……社会资本是成功的最后决定者。”^[10] 美国学者亚历山德罗·波茨的概念是：“个人通过他们的成员身份在网络中或在更宽泛的社会结构中获取稀缺资源的能力。获取能力不是个人所固有的，而是个人与他人关系中包含着的一种资产，社会资本是嵌入(embeddedness)的结果。”^[11] 可见，伯特与波茨均将社会资本视为一种资源，而且是嵌入的结果，并且侧重从网络功能意义上对社会资本进行研究。

法兰西斯·福山(有译者译为弗朗西斯·福山)在《公民社会与发展》一文中认为：“社会资本是一种有助于两个或更多个体之间相互合作、可用事例说明(instantiated)的非正式规范。”^[12] 福山将社会资本定义为：“社会资本可以简单定义为一个群体的成员共有的一套非正式的、允许他们之间进行合作的价值观或准则。如果该群体的成员开始期望其他成员的举止行为将会是正当可靠的，那么他们就会相互信任。信任恰如润滑剂，它能使任何一个群体或组织的运转变得更加有效。”^[13] 福山主要是从文化的角度对社会资本进行研究，将社会资本界定为个体之间共享的非正式规范和价值观，它的重要功能在于促进个体之间的信任与秩序的生成，并降低交易费用。在福山的社会资本概念中，信任被认为是社会资本的核心要素。

美国著名华裔社会学家林南认为，社会资本的概念是“社会资本——作为在市场中期望得到回报的社会关系投资——可以定义为在

[10] Ronald Burt, *Structural Hole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9.

[11] 转引自张文宏：《社会资本——理论争辩与经验研究》，载《社会学研究》2003年第4期。

[12] [美] 弗朗西斯·福山：《公民社会与发展》，俞弘强译，载曹荣湘选编：《走出囚徒困境——社会资本与制度分析》，上海三联书店2003年版，第18页。

[13] [美] 弗朗西斯·福山：《大分裂——人类本性与社会秩序的重建》，刘榜离、王胜利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22页。

目的性行动(purposive action)中被获取的/被动员的、嵌入在社会结构中的资源”。^[14]可见,林南认为社会资本是一种嵌入在网络结构中的有价值的资源,并能够通过一些目的性行动而被激活。

亚历詹德罗·博特斯将社会资本界定为:“个人以其成员资格在网络或更广阔的社会机构中获取稀缺资源的能力。这种能力不是个人单独具有的,而是个人在与他人的关系中所包含的一种资产。”^[15]博特斯从个人的角度界定社会资本,认为社会资本是个人获取资源的能力,个人嵌入网络的程度和类型不同,因而也决定了个人获取社会资本的能力的差异。

2. 国内学者的研究

20世纪90年代,社会资本理论引入中国,我国许多学者致力于以该理论来解决中国的现实问题,经过学者们长期不懈的努力,对该问题的研究已经拓展到社会学、政治学、法学和经济学等领域。在国内,通常认为最早对社会资本进行系统研究并用来解决中国问题的学者是张其仔。他对社会资本的研究主要是围绕着社会网络范畴而展开的,将社会资本在内涵上视同为社会网络,这种网络既是人际关系,又是资源配置方式,通常包括结构、资源、规则和动态四要素,^[16]张其仔试图以此概念来探讨关于中国经济增长、技术与制度创新以及劳动力转移等问题。“当然,这种将社会资本等同于社会网络之中的社会资源的做法,降低了社会资本的解釋力,也不利于社会资本理论的独立发展。”^[17]

[14] [美]林南:《社会资本——关于社会结构和行动的理论》,张磊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12页。

[15] Portes Alejandro, “Economic Sociology and the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A Conceptual Overview”, In *The Economic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Essays on Networks, Ethnicity, and Entrepreneurship*, (ed.) by Alejandro Portes, Russell Sage Foundation, 1995, pp. 12 - 13.

[16] 张其仔:《社会资本论——社会资本与经济增长》,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7年版,第33页。

[17] 陈柳钦:《社会资本及其主要理论研究观点综述》,载《东方论坛》2007年第3期。

相对而言,李惠斌、杨雪冬两位学者对社会资本所下定义为学界所认可,即社会资本应是“与物质资本、人力资本相区别的以规范、信任和网络化为核心的从数量和质量上影响社会中相互交往的组织机构、相互关系和信念,是社会机构、社会成员互动作用的具有生产性的社会网络”。^[18]在这一概念中,明确了社会资本是隐含在关系网络中与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不同的资本形式,并认为社会资本的核心要素为规范、信任和网络,社会资本是依赖于组织机构(家庭)、信念、成员之间互相作用,经过长期的聚集才能够产生社会效果的社会网络。

学者边燕杰、张文宏等对社会资本的概念加以界定则侧重于关系网络的角度,即“社会资本的存在形式是社会行动者之间的关系网络,本质是这种关系网络所蕴含的、在社会行动者之间可转移的资源”,^[19]同时认为,这种关系网络必须具备以下特征,即“网络规模要大、顶端要高、差异要大、构成要合理”。边燕杰的研究实际上将社会资本归结为从“各种网络中摄取稀缺资源的一种能力”。在实证研究过程中,边燕杰将求职过程置于社会网络之中进行分析,并结合强弱关系的命题、结构洞理论等提出了诸如制度安排假设、市场化假设等,这为以后的深入研究提供了经验准备。

张克中在详细梳理国内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从规范和信任角度来界定社会资本,认为社会资本“是有利于促进集体行动的规范与信任网络,是文化、非正式制度的延续,它的载体是社区与非政府组织”。^[20]同时,他以社会资本为分析框架,对社会资本与政府治理、社区治理及企业发展等的关系进行了深入探讨。

学者马得勇所界定的社会资本是“一种有助于两个或更多个体之

[18] 李惠斌、杨雪冬:《社会资本与社会发展》,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22页。

[19] 边燕杰:《城市居民社会资本的来源及作用:网络观点与调查发现》,载《中国社会科学》2004年第3期。

[20] 张克中:《社会资本——中国经济转型与发展的新视角》,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46页。

间相互合作、可用事例说明 (instantiated) 的非正式规范”。^[21]而这种非正式规范也就是指互惠性规范。

此外,还有一些学者如周红云、黄锐、邹宜斌等也分别对社会资本的相关概念进行了梳理与研究。

从以上国内外研究成果来看,学者对社会资本的概念存在较大的差异,但无论是认为社会资本是一种资源,还是一种能力,抑或是一种文化规范,都强调社会资本是嵌入在社会组织网络之中,并且能够增强人们之间的信任与合作。因此,可以从不同的概念中总结出关于社会资本的一些共同的构成要素,即网络、规范和信任,这些共同要素对于推动社会资本理论的进一步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二) 关于社会资本与民主政治的研究

1. 国外学者的研究

自从帕特南将社会资本理论引入到政治学领域后,学者们对社会资本与民主政治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并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帕特南通过对意大利长期的实证研究,得出了社会资本是使民主运转起来的重要结论。帕特南认为,地区社会资本存量水平直接决定本地区政府制度绩效的高与低,在该地区社团活跃的情况下,社会资本存量丰富,那么,在陌生人之间就会产生较高的信任度,这样的地区政府所实行的民主政治就会越成功;反之,如果这个地区的网络结构是垂直依附关系,那么,这个地区的陌生人之间就会有较低信任度,民主政治就无法有效运转。^[22]

David Halpern 在《社会资本》一书中认为,社会资本与有效能的政府之间有紧密的关系,David Halpern 的结论是:高社会资本,尤其是社会信任,与较有效能且不贪腐的政府有关。具有高度且具平等主义倾

[21] 马得勇:《社会资本:对若干理论争议的批判分析》,载《政治学研究》2008年第5期。

[22] [美]罗伯特·D. 帕特南:《使民主运转起来——现代意大利的公民传统》,王列、赖海榕译,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56页。

向之社会资本的社群,似乎能培育出更多更易于治理且更具公民德性的公民,提供能相互合作的政治领导者,以及让有效能政府制度更能发展的丰富基础。这些制度接下来能更进一步强化那些价值观与行为,让它们适用的普遍性得以提升,并翻新它们赖以发展的公民基础。〔23〕

斯蒂芬·克拉克在《增长与贫困》中从“政府社会资本”和“民间社会资本”两个方面对社会资本进行了分析,认为政府社会资本即政府制度,是那种能够对人们之间的互利合作能力产生影响的正式;而民间社会资本主要是指那些非正式制度,涵盖了民间团体中的非正式沟通网络、共同价值认同和规范,还包括了社团型成员资格,二者以能够克服集体行动困境,进而解决社会秩序问题为共同之处。〔24〕

福山通过《公民社会与发展》一文论证社会资本与公民社会之间的关系,认为充裕的社会资本储备往往会产生紧密的公民社会,而公民社会反过来也普遍被看作现代自由主义民主制度的重要条件。福山在该文中提出一个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公民社会中的社会资本也可以存在不正当使用的问题,如“非营利组织自称追求公共利益,但实际上并没有任何东西能够保证他们真正的代表公共利益。那些表现异常活跃的非营利性部门完全有可能引起公共生活的过度政治化,从而导致公共政策的扭曲或者陷入僵局”。福山的观点实际上是从另一个角度分析了不同的社会关系网络会生成不同的社会资本,消极的社会资本对公共政策会产生负面效应,该观点对本书的写作具有很大的启发意义。

此外,研究社会资本与民主政治以及公民社会的还有杰森特·乔丹纳的《集体行动理论和社会资本的分析》、鲍伯·爱德华的《超越帕特南的公民社会与社会资本》、肯尼思·牛顿的《社会资本与现代欧洲民主》、弗雷德·鲍威尔的《国家、福利与公民社会》、J. 斯蒂格利茨的

〔23〕 [英] David Halpern:《社会资本》,黄克先、黄惠茹译,巨流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版,第 180、182 页。

〔24〕 [美] 斯蒂芬·克拉克:《增长与贫困》,参见曹荣湘编译:《走出囚徒困境——社会资本与制度分析》,上海三联书店 2003 年版,第 271~294 页。

《正式和非正式制度》、弗兰·汤克斯的《信任、网络与经济》、亚当·B. 赛里格曼的《信任与文明》等,这些研究成果从社会学、政治学或经济学的角度,采取规范分析或实证分析的方法,对社会资本与民主政治的关系及其对社会政治和经济秩序的影响进行了系统的论证。

2. 国内学者的研究

国内学者对社会资本与民主政治的研究也取得了许多成果。学者杨雪冬认为,中国自古以来便有社会资本,并且存量丰富,“中国的社会状态与社会资本范式有不谋而合之处。中国文化强调社会的优先地位,个人对家庭、群体利益的服从,社会关系在资源配置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这些特征使社会资本在中国能够轻而易举地找到理论的原型和证明的依据”,^[25]这说明社会资本理论对于解释中国的政治问题同样具有适用性。

学者林怀艺在《社会资本之于民主政治建设的意义——兼论中国“社会资本”和民主政治建设问题》一文中对中国传统“社会资本”的性质以及如何向现代公民社会意义上的“社会资本”转型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希望以此研究来促进当代中国的民主政治建设。^[26]

学者何历宇、曹沛森在其《资本主义:从社会契约论到社会资本论——论社会资本概念在政治领域拓展的意义及其局限》一文中认为,社会资本概念的流行是与其在政治领域的拓展分不开的,这一拓展反映了它在理论上与社会契约论的内在逻辑关系,也反映了资本主义在实践中的自我调整过程,社会资本概念本身的矛盾性质,深刻地反映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内在困境,这一概念在应用于第三世界国家时存在文化决定论的倾向。^[27]该文分析视角比较独特,精神的论证与剖析对

[25] 李惠斌、杨雪冬主编:《社会资本与社会发展》,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160页。

[26] 林怀艺:《社会资本之于民主政治建设的意义——兼论中国“社会资本”和民主政治建设问题》,载《理论探讨》2007年第3期。

[27] 何历宇、曹沛森:《资本主义:从社会契约论到社会资本论——论社会资本概念在政治领域拓展的意义及其局限》,载《江苏社会科学》2005年第1期。